

# 北美华人创业协会章程

## 协会名称

北美华人创业协会，英文名 **North America Chinese Professionals and Entrepreneurs (NACPE)**。协会注册于美国德州，是一个非政治、非盈利和非宗教性的协会。

## 宗旨

协会的宗旨是协助在美国工作多年，有丰富工作经验，准备回中国和已经回中国留学人员在美国和中国创业。

## 会员

凡认同、遵守本章程的学者和专业人士都可以自愿加入协会成为会员。会员年费为 \$10，每年调整。会员除每年缴纳会费外，在代表协会参加活动时必须维护协会的名誉，不得从事有损于协会的违法活动。在涉及有经济利益的问题时，必须将个人与协会分开。在出现经济、法律纠纷时，会员承担全部后果。

## 专业分会

协会由各个学术分会组成。每个分会会长、副会长也是协会副会长，可以参与协会理事会的运作、筹备工作。理事会成员将自愿为协会作义务工作。理事会是协会的最高执行机构。

## 会长

协会会长是协会主要负责人。负责协会外交和内务的管理。主持协会的理事会和会员大会。推动各学术分会的活动，增强协会会员的凝聚力。

## 执行副会长

协助会长的日常运作，在会长缺席时，代表会长行使职权。负责记录理事会的会议讨论情况。

## 副会长

由每个学术分会会长和分会副会长组成。负责协助会长开展日常工作，组织开展、监督本学术分会的活动。避免会员在与外届接处时发生知识产权或经济上的纠纷。

## 秘书长

包括常务秘书长和财务秘书长各一人。常务秘书长负责所有通讯记录及会员资料档案。财务秘书长负责所有财务的进出，包括与税务有关的问题。

## 协会的活动

协会为会员组织下列活动

1. 协助会员参加有创业性的美中交流。在不为反第三者知识产权的前提下，进行项目合作。
2. 向会员介绍中国的发展机会，组织会员回中国访问、考察。
3. 举行美中学术报告会、技术交流会。为会员提供事业发展的机会。
4. 配合中国国家人事部，教育部，侨办和地方政府，主办和协办大型人才交流、经贸洽谈等国际会议。
5. 与中国有关省、市高新区联合进行人才和项目的引进，孵化和开发。

## 章程的修改

在理事会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后，章程可以修改。